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2025-037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1,050,9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79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祺奥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

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海滨、副总经理遇言、财务总监张伟丽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50,378,507	99.8779	439,520	0.0797	232,900	0.0424

- 2、 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30,863,407	96.3365	451,520	0.0819	19,736,000	3.5816

3、 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50,368,407	99.8761	444,220	0.0806	238,300	0.0433

4、 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0,812,407	96.3272	477,320	0.0866	19,761,200	3.5862

5、 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42,386,429	98.4276	8,427,898	1.5294	236,600	0.043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50,285,107	99.8610	533,020	0.0967	232,800	0.042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 普通股股东	452,052,16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 普通股股东	98,232,943	99.2264	533,020	0.5384	232,800	0.2352
其中:市值 50 万 以 下 普 通 股 股 东	11,673,337	94.7452	414,620	3.3652	232,800	1.8896
市值 50 万以 上 普 通 股 股 东	86,559,606	99.8634	118,400	0.1366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4 年 度利润分配方 案的议案》	97,43 7,575	99.2201	533,0 20	0.5427	232,8 00	0.237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6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并进行了公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吴超青 蔡一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